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简称	中成股份	股票代码	0001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朝霞		
电话	010-83676100		
传真	010-83676151		
电子信箱	complant@complant-hd.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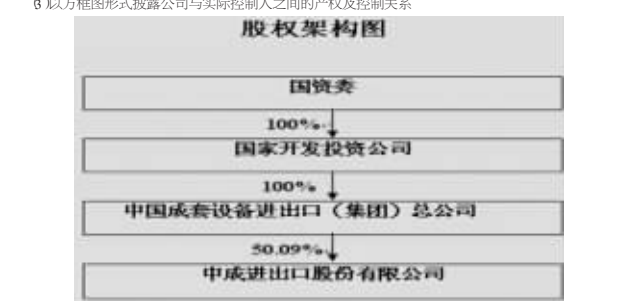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1,674,264,881.44	1,038,393,201.60	61.24%	935,868,13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742,106.40	-11,003,685.03	497.52%	7,921,90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734,757.51	-11,408,319.23	483.36%	8,428,88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2,243,398.28	155,610,000.36	248.46%	-130,664,746.39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148	-0.037	500%	0.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8	-0.037	500%	0.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9%	-1.27%	6.26%	0.9%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1,665,855,018.71	1,185,183,579.63	40.56%	1,088,238,75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9,312,431.53	853,941,968.86	5.31%	873,810,927.35

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8,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末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50.09%	148,252,133	29,436,033		0
广东威孚顿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763,300	0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	605,801	0		0
智翔	境内自然人	0.2%	594,487	0		0
杨敬堂	境内自然人	0.16%	478,516	0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6%	471,323	0		0
中国对外信托有限公司-通商国际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5%	443,700	0		0
中国对外人员服务总公司	国有法人	0.14%	405,191	0		0
陈少明	境内自然人	0.14%	402,128	0		0
金东泰	境内自然人	0.13%	388,150	0		0

上述大股东关系一致行动人: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与上一年度相比公司经营业绩的变化及原因:

指标名称	2012年	2011年	增减幅度
主营业务收入	167,412.41	103,823.30	61.25%
主营业务成本	150,132.63	94,459.49	58.94%
期间费用	6,803.49	8,009.68	-15.06%
营业利润	6,417.71	-1,512.67	52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4.21	-1,100.37	49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4.34	15,561.00	248.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65.08	14,333.70	276.49%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63,593.11万元,增长了71.25%,主营业务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55,673.14万元,增长了58.94%,主要原因是公司孟加拉沙迦沙泥厂项目和喀麦隆香橙厂两大股东项目本年度生效实施,按照进度确认了收入和成本;

2.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1,206.19万元,减少了15.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美元汇率波动较大,小汇兑损失比去年同期大幅减少;

3.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5,474.58万元,增长了497.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两大股东项目确认了较大的项目利润,期间费用率有所降低;

4.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38,663.34,增加了248.46%,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两大股东项目顺利实施,按照合同约定期到了项目结算款项。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3月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公司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3年3月15日在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2区8号楼201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八名,董事刘艳女士因公缺席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董事胡东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董事人数的50%以上,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

列席本次会议的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会议由计开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工作总结及2013年重点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工作总结及2013年重点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关于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决议92.3、4、5、6、7、8、12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股东大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3月15日在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2区8号楼201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监事会的法定人数,审议通过如下决议:有鉴

- 一、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形成了《公司2012年工作总结及2013年重点工作计划报告》等议案,并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工作总结及2013年重点工作计划报告》议案,形成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如下:
- 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工作总结及2013年重点工作计划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财务预算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政策》(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 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报告摘要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十、审议通过《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议了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

-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2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涉及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内控审计部门及相关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监督与执行。2012年,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合法、有效,未发生违反国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201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票票同意、零弃权、零反对);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7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名称: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 2、本次会议地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召开。
 - 3、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4月19日上午9:30-9:00-9:30到),会期半天。
 -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5、出席对象:
 - 1)截至2013年4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有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6、会议地点: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2区8号楼202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事项:
 - 1)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 6)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及其摘要》的议案;
 - 8)关于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9)关于审议《201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分别于2013年3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深圳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履行披露,公告名称: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持凭证凭 股账户卡 and 托管股票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3年4月16日(上午9:00时—11:30时,下午13:30时—16:00时)
- 3、登记地点:
 - 1)会议登记方式:
 - 联系人:何朝霞、尚巾
 - 联系电话:010-83676100、传真:010-83676188
 - 联系地址: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2区8号楼
 -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 5、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六日

附注: 往:本表复印有效)

兹委托 _____先生/女士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账户号码:

受托人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意见:

序号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审议《201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注: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时,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事项授权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8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对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及在2013年度与关联方预计将发生关联交易的分析基础上,对2013年度可能与关联方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发生额(万元)	2012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 比例
提供劳务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15	15	100%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679	81	2%
接受劳务	北京中成成套进出口有限公司	12.5	697.8	0
	丹东东崎贸易有限	62.5	0	81
出租资产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63	63	63
资金拆借及资助	中国财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35,208
合计		50,775.8	50,775.8	35,367

(一)2012年预付本公司通过中成国际运输公司办理运输,支付运费679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71万元。差异原因是本公司成都项目设备发货延迟,通过中成国际运输公司代理运输的业务规模没有达到预期。

(二)2012年预付本公司接受北京中成成套进出口有限公司劳务12.5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0万元。差异原因是业务尚未开展,没有接受相应的劳务。

(三)2012年预付本公司接受丹东东崎贸易有限公司劳务63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0万元。差异原因是业务尚未开展,没有接受相应的劳务。

(四)2012年预付本公司通过中国财务有限公司办理资金拆借,交易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实际发生额为35,208万元。差异原因是公司成都项目通过银行专户结算,通过财务公司办理的资金结算未达到期。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预计发生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销售商品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2,500	2,500
提供劳务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15	15
接受劳务	中成国际运输公司	5,059	5,059
接受劳务	北京中成成套进出口有限公司	60	15,119
出租资产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100	100
资金拆借及资助	中国财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合计		57,734	57,734

3.2012年,公司运作规范,董事、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关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年度,没有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没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没有提议改选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等情况。

3.2012年,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法定代表人:何朝霞
 -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内西滨河路9号
 - 主营业务:承担我国对外经济援助项目和对外提供一般物资援助;受赠和偿还经济援助贷款物资的进口、出口;承包国内外工程、其他国内外工程;房屋建筑物工程总承包;代理进出口业务;成套设备的进口和经营租赁业务;其他商品的进出口;经营现代技术进出口及从事“三来一补”业务;承接的经济援助项目的维修、设备更新、技术改造和零配件的供应;进出口商品的储运和国际货代;向境外派遣各类技术

结构,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现将本人201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201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大会决议情况

2012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9次,其中8次以现场形式召开,其他则采取传真表决的方式举行,在8次现场形式召开的董事会中,我亲自参加7次,委托出席1次。我对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的所有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2012年度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我亲自列席了会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公司于2012年2月20日以传真方式举行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保函授信的议案》,我投了赞成票。

2、2012年3月16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了《公司2011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及2012年重点工作建议报告》、《董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公司2011年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11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2012年度公司审计机构》、《2012年度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并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按照证监会有关通知的规定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同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0 报告期内,公司都没有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0 报告期内,没有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对照相关规定,经我们认真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36 号文件和120 号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我被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经审阅,我认为:

0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0 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并且活动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各项活动的预定目标基本实现。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0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希望公司今后继续进一步增强内控管理的风险意识,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自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确保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时,我就公司201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安排发表如下意见:

0 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正常,审批及履行程序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0 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项目是必要的;

0 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0 关联交易的实际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

3、2012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实施工作方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

4、2012年4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在孟加召开银行例行会议以及设立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俄罗斯分公司的议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

同时,我认为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业绩,报告客观、公允。

5、2012年6月29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发展规划(2012-2016)》、《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相关制度、修订《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向交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议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

6、2012年7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举行,审议了修改《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条款、推荐产生中成进出口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选、提议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

7、2012年8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上半年经营管理工作及下半年重点工作报告》、《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

我认为上述报告客观分析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业绩,对上述两个报告投了赞成票,并对公司对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同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都没有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2、报告期内,没有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对照相关规定,经我们认真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36 号文件和120 号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8、2012年9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聘请2012年度财务公司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接管中成集团埃塞俄比亚代表处、公司“稽核部”更名为“内控审计部”、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提议召开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

9、2012年10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增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天津分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议案。以上议案我均投了赞成票。

我认为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业绩,报告客观、公允。

3、保持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督促公司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切实维护了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2012年度,公司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12年度一季报、半年报、三季度报告对公司信息的披露真实、及时、完整,切实保护了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2012年度的年报将按相关监管要求予以披露。

2、2012年度本人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对公司财务运作、资金来源、日常经营情况,我认真听取公司相关人员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并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严格按照北京证监局的有关要求,认真行使注册会计师进行了细致的调查,指出了应关注的会计审计重点,并深入持续了解了对公司的年度审计情况。

3、为切实维护独立董事职责,我认真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独立董履行职权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特别是证监会和深交所今年新出台的的各项规章制度,通过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障性。

4、日常工作情况

1、我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运作,实际履行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对公司2012年的一季报、半年报、三季度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我认为当期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针对公司2012年经营管理和 财务管理、关联往来、对外担保等情况,我听取相关人员汇报,主动进行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积极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3、2012年,公司将能够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法律所赋予的职责,更加尽职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关注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以上报告,请各位董事审议。

独立董事:马朝勃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9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2年度,我能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入研 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股东大会》的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要求,现将本人201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201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大会决议情况

2012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9次,其中8次以现场形式召开,其他则采取传真表决的方式举行,在8次现场形式召开的董事会中,我全部亲自参加。我对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的所有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的情况。2012年度公司以现场方式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我亲自列席了会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公司于2012年2月20日以传真方式举行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保函授信的议案》,我投了赞成票。

2、2012年3月16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了《公司2011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及2012年重点工作建议报告》、《董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